

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行政大樓場地設備使用申請檢核表

送件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掛號郵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線上申請	
申請者資料	活動名稱		
	申請者		
	使用時間	起：民國 年 月 日 時 分 迄：民國 年 月 日 時 分	
送件內容	送件申請表件名稱	有	無
	行政大樓場地設備使用申請表 1 份 <small>申請表紅框處以申請者印章蓋印；團體請加蓋負責人印章。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行政大樓場地設備使用合約書一式 2 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活動企劃書 1 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	身分證件影本或團體設立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<small>1. 自然人應檢附身分證影本。 2. 商號、法人團體及演藝團體，應檢附設立登記證明影本。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申請方式	郵寄或親送地址： 41341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-2 號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行政室 並註明「行政大樓場地設備使用申請」 文化部藝文活動平台線上申請（網址 https://event.culture.tw/NTSO ）		